



Stories

LOVE OF LIFE

热爱生命

JACK LONDON

〔美〕杰克·伦敦——著 王予润——译



LOVE OF LIFE

热爱生命

JACK LONDON

[美]杰克·伦敦——著 王予润——译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热爱生命 / (美) 杰克·伦敦 著 ; 王予润译 . —
西安 : 三秦出版社 , 2018.5
ISBN 978-7-5518-1828-5

I . ①热… II . ①杰… ②王… III . ①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美国 - 近代 IV . ①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97374 号

热爱生命

(美) 杰克·伦敦 著 王予润 译

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 三秦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市北大街 147 号
电 话 (029) 87205121
邮 政 编 码 710003
印 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毫米 1/32
印 张 5.75
插 页 4
字 数 10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000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518-1828-5
定 价 49.00 元
网 址 <http://www.sqcbss.cn>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联系 021-64386496 调换。

目录

热爱生命 - 1

一日宿营 - 29

白人的方式 - 52

基斯的故事 - 70

意外之事 - 82

棕狼 - 111

幻日之路 - 134

胆小鬼内古洛 - 162

热爱生命

一切尘埃落定，它终将留存——
他们活过，历经磨难：
这场豪赌报偿丰厚，
他们却失去了本金。

他俩来到河岸边，虚弱无力，全身疼痛，走在前面的男人还在散落的石块上绊了一跤。两人都很疲惫，面容憔悴，因忍耐长期艰难困苦而呈现出某种平静。他们的肩上绑着毛毯包袱，包袱的带子系在前额上，这对他们来说是沉重的负担。两人都扛着一支来复枪，行走时弯腰弓背，肩膀前耸，脑袋更是向前探，视线却向下注视着地面。

“要是那会儿我们藏货的地方能再多有两匣弹药就好了。”跟在后面的男人说道。

他的声音平板单调，毫无热情可言，走在前面的男人压根懒得回答，摇摇晃晃地踏入浑浊的溪流，溪水在卵石上砸出泡沫。

男人拖着脚跟在他身后。他们没有脱下鞋袜，河水如此冰冷，让他们的脚踝疼痛，双足麻木。接着水流冲刷了他们的膝盖，两人都有些蹒跚，立足不稳。

跟在后面的男人踩上了一块光滑的卵石，站立不稳，差点摔倒，但他猛地一用力，维持住了平衡，同时因为疼痛爆发出一声尖利的叫喊。他似乎有些头晕目眩，在踉跄时不由自主地伸出手，就像要在空中寻觅什么支撑之物。终于站稳后，他向前跨出一步，步伐却又有些蹒跚，几乎跌倒。接着他静静地站在水中，看向另一个男人。而那人，自始至终都没有转过头。

男人站立不动，几乎有一分钟之久，仿佛心里正在进行着辩论。然后他大喊了出来：

“我说，比尔，我的脚扭了。”

比尔拖着脚穿过了浑浊的水流，没有环顾四周。男人就这样看着比尔向前行走，他的脸上依旧毫无表情，眼神却像是一头受了伤的鹿。

比尔虚弱地爬上对岸，径直前进，没有回头。溪流中的男人望着他，双唇微微颤抖，杂乱地覆盖在他脸上的棕色头发也随之颤动。他下意识地伸出舌头润了润嘴唇。

“比尔！”他大喊出来。

这是一个强大的男人在困顿中发出的恳求，比尔却依然没有回头。男人望着他前行，望着他以怪异而费劲的姿势，身体前倾，走向与远处低地小丘那模糊的天际线接壤的平缓坡地。他望着那个男人前行，直到他翻过小山坡，消失不见。然后他才转回视线，缓慢地望向这个比尔离开后留给他的世界。

黯淡模糊的太阳在接近地平线的地方阴燃。四周的雾气与蒸汽虚渺，仿若没有轮廓、无法触摸的块垒，令太阳几不可见。男人用单脚撑着身体的重量，拉出了怀表。表上显示是四点，虽然他这一两周来并不清楚每一天的精确日期，但他知道此时正是七月末或八月初，因此此刻的太阳大概可以指明西北的方向。他看向北方，知道那片荒凉山丘背面的某处是大熊湖，此外，他也知道，往那方向更远的地方，北极圈将会与加拿大荒原交叠。此刻他站立的溪流将汇入科珀曼河，而后者则会流向北方，自科罗内申湾进入北冰洋。他从未去过那儿，但曾经有一次，他在哈德逊湾公司的某张图纸上见过它。

他再次环顾这个包围他的世界。这不是一幅让人精神振作的景象。他所见的一切全都与天际相接。所有的丘陵，全都地势平缓。没有高树，没有灌木，没有荒草，这是一片一无所有却广阔得令人害怕的荒芜世界，他的双眼中闪现出了恐惧。

“比尔！”他轻声呼唤，一次又一次，“比尔！”

他在浊流中央蹲伏下身体，这片广袤似乎用无法阻止的力量压倒了他，以洋洋自得的威严残酷地将他碾压。他浑身颤抖，像是得了疟疾，直到手中的枪落入河中溅起一片水花。河水的声音足以令他清醒。他与心中的恐惧搏斗，尽力控制自己，在河水中摸索了一阵，重又捡起枪。他猛地将背着的包袱拉到左肩，以此减轻受伤的脚踝承受的重量。接着，他缓慢而谨慎地向河岸边行进，时不时因为疼痛而瑟缩起身体。

他没有停下脚步。他心中怀着一股疯狂的绝望，毫不顾忌疼痛，匆匆爬上通往山丘的斜坡。他的伙伴就是自那儿消失的。只是比之那位脚步蹒跚、身体抽搐的伙伴，他的动作要滑稽而怪异许多。但站在山顶上，他目之所及却只有一片浅浅的流域，其中毫无生命迹象。他再次与恐惧搏斗，战胜了它，又一次将包裹往左肩推了一把，趔趄着走下斜坡。

底部浸透了水，长着一层厚厚的海绵状的苔藓，几乎一直长到水面的高度。他每走一步，都会挤出水来，每一次他做出抬脚的动作，苔藓都不情不愿地放开他的脚，发出吮吸似的聲音。他在青苔沼泽地里拣选前行的道路，跟随另一个人的脚步，穿过沼泽之海上仿佛小岛般凸起的嶙峋礁石。

虽然孤身一人，他却没有迷失方向。此外，他也知道，他将会抵达一个小湖泊，那儿的岸边围绕着枯死的云杉和冷杉，它们都矮小枯槁，那地方在当地的语言中叫做蒂琴—尼切利——

“小棍之地”。一道小溪汇入此湖，它的溪水并不浑浊。溪上长有一些灯芯草——这一点他记得很清楚——但没有大树，他可以沿着小溪溯流而上，一直到源头的分水岭，跨过分水岭后，就能找到另一条小溪的源头，它向西流淌，他可以沿着它向前，直到那条溪流汇入狄斯河，在那里，他能找到一条倒扣的独木舟，上面压着不少石头，下面就是一个储藏点。到了那儿，他就能给空枪取上一些弹药，还能拿到一些鱼钩和鱼线，以及一张小小的网，这些全都是捕捉和获得食物的必备品。此外，他还能找到少量面粉、一片腌肉和一些豆子。

比尔会在那地方等着他，他们将沿着狄斯河向南，划船去往大熊湖。他们将向南横穿湖泊，继续向南，直到抵达麦肯齐。接着向南，仍旧向南，直到将冬天、将漩涡中冻结的冰、将寒冷破碎的日子全都甩在身后，一直向南。最终抵达某个温暖的哈德逊湾公司哨所，那里树木繁茂参天，食物无穷无尽。

这就是男人奋力前行时想着的事。但正如他的身体行动得十分艰难，他的思维运转得同样艰难，他得勉力自我催眠，告诉自己比尔没有遗弃他，比尔一定会在储藏点等着他。他不得不这样想，否则他此刻的努力便毫无用处，他会躺下来，然后死去。随着昏暗的太阳缓慢沉入西北，他已将自己与比尔在冬天到来之前朝着南方逃亡的行程一寸一寸地在心中反复回顾了个遍。他一次又一次默念储藏点和哈德逊湾公司哨所的食物。

他已经整整两天未曾进食，至于他上一回吃到想吃的食 物之时，更是在无比遥远的过去。他常常弯腰拾起白色的沼泽浆果，将它们放入口中，咀嚼吞咽。沼泽浆果里只有一小颗种子，包着一点点汁水。那点汁水会融化在嘴里，而种子嚼起来又苦又涩。他知道浆果毫无营养，但他依然耐心咀嚼，这其中希望的成分远大于知识和经验。

到了九点，他的脚趾踩到了一块摇晃的礁石，因为极度疲劳和虚弱，他踉跄几步，摔倒了。他侧躺在地上，一动不动，就这样过了好一会儿。接着他扯开背带，笨拙地翻身，改成坐着的姿势。周遭尚未黑透，在最后一丝残存的暮光下，他在石头间摸索，寻觅一小片干燥的苔藓。而后，他燃起了一小堆火——一小堆肮脏的闷烧的火——接着用锡罐煮开了水。

他解开包裹，接下来做的第一件事是数火柴。六十七根。为了确定这个数字，他点了三遍。他将它们分作几堆，用油纸分别包好，将其中一包放入空空如也的烟草袋，另一包放进帽子内破旧的松紧带里，第三包则纳入衬衫胸前的口袋中。做完这一切后，他突然感到一阵心慌，于是又将它们全都取出来，重新数了一遍。依然是六十七根。

他将潮湿的鞋袜摆在火边，将它们烤干。鹿皮鞋已成了湿透的破布片。毛袜上出现了好几个洞，他的双脚满是擦伤和淤血。他的脚踝抽痛，于是他检查了一番，已经肿成了膝盖那么

大。他有两块毛毯，他从其中一块上扯下长长的一条布，紧紧缠住脚踝。接着他又扯了几条绕在脚上，充作鞋袜。他喝下罐子里滚烫煮沸的水，给手表上了发条，最后爬进毛毯。

他睡得就像个死人。午夜时分那短暂的黑暗降临，又迅速消退了。太阳在东北方升起——至少，天空的那个角落里出现了清晨的光芒，而太阳则隐藏在灰色的云层里。

六点时，他醒了，面朝上静静躺着。他直愣愣地望着灰色的天空，知道自己饿极了。当他以手肘为支点翻身时，突然听到响亮的鼻息声，他吓了一跳，接着便看见一头公驯鹿以警惕而好奇的样子看着他。那头动物离他不到五十英尺，在他脑海里，这景象立刻转变成鹿肉排在火上烤得滋滋作响的画面。他机械地伸手抓起那把空枪，瞄准，扣动扳机。公鹿喷着气跳到一旁，它穿过那些礁石时，蹄子还哒哒作响。

男人咒骂一句，将空枪甩了出去。他大声呻吟，站立起身。这是个缓慢而费力的动作，他的关节如同生锈的铰链，运转得很不灵便，伴随大量摩擦，每一次弯曲与每一次伸展都得靠意志才能达成。他用了一分钟左右的时间，才让双脚恢复知觉，接着又用了一分钟左右，终于能像普通人那样站直身体。

他爬上一座小土丘，眺望前路。前方没有树木，没有灌木丛，什么也没有，只有无穷无尽的苔藓之海，其中夹杂着灰色的石头、灰色的池塘和灰色的溪流，它们对这幅景象却几乎完

全不起到点缀作用。天空中看不到太阳，也不会有一丝阳光。他不知道哪儿才是北面，也记不清昨晚自己是如何来到这个地点的。但他没有迷路，他知道要不了多久就能抵达“小棍之地”。他觉得它就在左边的某个不远处——或许翻过下一座小山头就到了。

他走回原处，整理行囊准备上路。他确认了那三堆分开包装的火柴都还在，这才稍许有些安心，不过确认完就停手了，没有清点火柴的数目。但他却也有过犹豫，主要是因为一块方形的驼鹿皮袋子。这袋子其实不大，用双手就能将它整个遮住。他知道它的重量是十五磅，是他其他行李的重量总和，正是这一点让他焦虑。他最终将它放到一边，卷起行李。中途他停顿了一下，凝视那方驼鹿皮袋子。接着他将它拿在手上，同时以挑衅般的眼光扫视了周遭的一切，仿佛那荒凉的世界正打算将它从他手中夺走，而等他终于踉踉跄跄站起身准备前行时，它已被收入了他的行囊之中。

他改变了方向，朝左走去，时不时停下来吃点沼泽浆果。他的脚踝肿胀僵硬，他的四肢咔哒作响，但这些疼痛都远远比不上胃里的痛苦。饥饿带来的抽痛越来越强烈。它不断侵蚀，令他难以将精神集中在他必须前往“小棍之地”的目标上。沼泽浆果对此毫无缓解，它那刺激性的味道只能让他的舌头和上腭感到阵阵酸痛。

他来到一片溪谷，岩石和沼泽间扑腾起一群石松鸡。它们发出科科科的叫声。他朝它们扔石子，却一只也没扔中。于是他将行囊放在一旁地上，像猫潜行伏击麻雀一般匍匐靠近它们。锋利的岩石割穿了他的短裤，留下一串血迹，但在饥饿带来的疼痛下，这点伤根本不算什么。他伏在苔藓上向前挪动，潮湿的苔藓浸透了他的衣服，让他的身体阵阵发冷，但他却似乎完全感受不到，心中只剩下对食物的狂热。然而每一次，松鸡都在他眼前跳起、盘旋，到后来，它们那科科科的叫声在他听来就如同嘲讽，他咒骂它们，在它们的叫声中朝它们大声哭喊。

有一次，他爬过一只睡着的松鸡。他没有瞧见它，直到它突然从岩间角落蹦起来。松鸡飞起时，他伸手一抓，最后手里攥着的却只有它尾巴上的三根羽毛。他眼睁睁地看着它飞走，心里充满了对它的仇恨，就像它做了什么大错特错的事。接着他返回原处，背上行囊。

随着时间推移，他进入的溪流沼泽中的猎物也变得丰富起来。他遇见了一群驯鹿，大约二十只，还有些掉队的，全都在来复枪的射程里，令人心痒难挠。他的心中升起强烈的冲动，想要追着它们跑上去，他觉得自己能将它们撞倒。一只黑狐朝他走来，嘴里叼着一只松鸡。男人大吼了一声。那是令人恐惧的吼叫，然而那狐狸却只是惊恐地跳到一旁，没落下嘴里的松鸡。

到了下午晚些时候，他沿着一条充满石灰而浑浊不堪的溪

流前行，溪水流淌过一片稀疏的灯芯草。他攥住它们的根部，将它们拔起来，灯芯草的根茎就像是嫩洋葱头，只不过瓦钉大小。它很软，他的牙齿咬进它，发出的咀嚼声听起来像在嚼着什么美食。然而它的纤维却很结实，它由水分充足的细纤维组成，就像那些浆果，没有任何养分。他将行囊扔到一边，四肢着地爬进灯芯草丛中，如同一头牛般啃食咀嚼。

他很虚弱，心里常常升起想要休息的念头——躺下来，睡上一觉。但他还是继续前行，但驱动他的不是为了早日抵达“小棍之地”，而是因为饥饿。他在小池塘里寻找青蛙，用手指甲抠挖土地，翻找蠕虫，但他也知道，无论青蛙还是蠕虫，都不会在如此靠北的地方存活。

他徒劳地查看每一个池塘的水，直到夜幕降临，终于在池塘里发现了一尾独自游动的鱼，看尺寸大概是鲦鱼。他将手臂探入池中，水一直没到他的肩膀，但它躲开了。他用双手去够那条鱼，搅起池塘底部的泥浆。兴奋中他跌入池塘，腰部以下都湿透了。后来那池水变得过于浑浊，他甚至无法看清鱼在何处，他只能等待，直到它们再次沉淀下来。

于是新一轮的追捕又开始了，池水再次浑浊泥泞。但他已经等不及池水再次清澈。他解下锡桶，将池中的水往外舀。一开始他的动作非常疯狂，溅得身上到处都是，水泼得也很近，又全都淌回池子里。接着他就小心多了，他努力保持冷静，尽

管心脏在胸膛中狂跳，双手也不住颤抖着。大概半小时后，池塘几乎干了，只剩下不过一茶杯的水，但里面却没有鱼。他在石块之间发现了一道隐蔽的缝隙，那条鱼一定早从缝隙中逃到了隔壁的池塘里，然而那个池塘比眼前这个要大上许多，即使花上一天一夜也不可能舀空它。要是早知道有个缝隙，一开始就会用石头将它堵死，这样一来，那条鱼就是他的了。

他这样想着，颓然坐倒，陷入湿漉漉的土地里。他开始轻声啜泣，接着他朝这片环绕着他的无情荒芜放声大哭。而后他又干嚎了很久。

他燃起火堆，喝了几夸脱的水，好让自己暖和一点，接着在嶙峋的礁石上搭起与前一晚类似的营地。他做的最后一件事是检查火柴，看它们是否依然保持干燥，然后给手表上了发条。毛毯全都湿透了，黏糊糊的。他的脚踝抽痛着。但他只知道自己极度饥饿，在焦躁不安的睡眠中，他梦到了酒席和宴会，食物以各种他能想象到的方式悉数奉上。

他醒来时身上很冷，很不舒服。天空中没有太阳。大地与天空呈现出的灰色看起来更为浓重深远。刮着刺骨的寒风，一座座山顶被初雪染成白色。他升火煮水时，周边的空气变得厚重，逐渐变成白色。这场雪湿漉漉的，夹杂着雨水，雪片大而潮湿。刚开始，它们落到地上便立刻消融，但随着雪越落越多，渐渐覆盖了地面，熄灭了火堆，也毁了他用作燃料的苔藓补给。

这对他来说是一个信号，告诉他该绑好行囊继续蹒跚前行，尽管他也不知道该往什么地方前进。他不再关心“小棍之地”，也不关心比尔和狄斯河旁倒扣的独木舟储藏点。他已被“吃”这个词操控。他彻底饿疯了。他完全不关心行走的路线，只要能带着他穿过这些沼泽的洼地就可以。他凭感觉在潮湿的雪中行走，寻找汁水充足的沼泽浆果，又跟着感觉扒拉起灯芯草的根茎。但它们都没什么滋味，无法令他满足。他找到一种野草，尝起来有股酸味，把他能找到的所有这种草都吃了，但其实没多少，因为它贴地生长，在几英寸厚的雪下藏得很好。

那个夜晚，他没能生火，没喝上热水，就这么爬进毛毯中，饥肠辘辘地睡去了。雪变成了冰冷的雨。雨水落在他仰天的面孔上，让他在睡梦中醒来好几次。天亮了——灰蒙蒙的天，没有太阳。雨已经停了。他的饥饿感也已消失。他的感性，连同对食物的渴望，都消耗殆尽。他的胃里传来一种沉重的钝痛，但这一点并没有太困扰他。他变得理性，兴趣也再次转向“小棍之地”和狄斯河边的储藏点。

他将毛毯残余的部分撕成几条，绑好流血的双脚。同样捆紧了受伤的脚踝，做好走上一整天的准备。他走到行囊边，在那块方形的驼鹿皮袋子前停顿了许久，但最终，它还是跟着他一起上路了。

雪中混入了雨，只有山顶的雪是白色的。太阳终于出来了，

他成功地对准了指南针，但他也知道，此刻他迷路了。可能是他前几日神思恍惚地游荡时，往左走得太远。他现在得往右行，以抵消路线上的偏差。

尽管阵阵的饥饿感已不那么强烈，但他意识到自己十分虚弱。他不得不经常停下来休息，啃食沼泽浆果和灯芯草根。他的舌头干涩肿胀，就像上面覆盖了一层毛茸茸的植被，嘴里则阵阵发苦。心脏给他带来很大的麻烦，只要走上几分钟，它就猛烈而沉重地怦怦跳动，接着毫无规则地上蹿下跳几下，让他几乎窒息，头晕目眩。

中午时分，他在池塘里发现了两条鲦鱼。那池塘很大，不可能舀干，他现在镇静多了，设法用锡桶抓住了它们。这两条鱼还没他小指头大，但他也没有特别饿。胃里的钝痛如今变得越来越麻木、微弱，他的胃已陷入沉睡。他直接把鱼生吃了，小心地咀嚼，因为此时进食成了纯粹理性的行为。他不再渴望食物，只知道必须吃才能活下去。

到了晚上，他又抓了三条鲦鱼，吃了两条，将第三条留给第二天当早饭。太阳晒干了部分苔藓，他得以煮了些热水温暖身体。这一天他行进不超过十里。接下来的一天，在心脏允许的范围内，只走了不到五里。但他的胃没有给他带来一点不适，它已经彻底沉睡了。他所在的地方也很古怪，驯鹿出现得更频繁了，狼也是。它们的嚎叫经常在荒野中飘荡，甚至有一次，